

#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核備文號：民國 100 年 6 月 16 日高市衛人字第 1000053489 號函

單位	工作項目及內容		權責劃分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股長 (護理長)	第二層 科主任 室管	第一層 院長		
一般內科	一、診療	(一) 一般內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 一般內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一般內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一般內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一般內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一般內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一般內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一般內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一般內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一般內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一般內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一般內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一般內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一般內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消化內科	一、診療	(一) 消化內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二) 消化內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三) 消化內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五) 消化內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六) 消化內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七) 消化內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八) 消化內科衛生指導。 (九) 消化內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十) 消化內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十一) 消化內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十二) 腹部超音波及電子內視鏡之操作檢查。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消化內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消化內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教育訓練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住院醫師內視鏡檢查之見習。 (三) 住院醫師腹部超音波之操作指導。 (四)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消化內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消化內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心臟血管 內科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診療	(一) 心臟血管內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心臟血管內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心臟血管內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心臟血管內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心臟血管內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心臟血管內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心臟血管內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心臟血管內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心臟血管內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心臟血管內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心臟血管內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心臟血管內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心臟血管內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心臟血管內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腎臟內科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診療	(一) 腎臟內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腎臟內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血液透析及連續性可攜帶性腹膜透析之處置。	核定					
		(四) 腎臟內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五)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六) 腎臟內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七) 腎臟內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八) 腎臟內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九) 腎臟內科衛生指導。	核定						
	(十) 腎臟內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一) 腎臟內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 腎臟內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腎臟內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腎臟內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腎臟內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腎臟內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胸腔內科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診療	(一) 胸腔內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胸腔內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胸腔內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胸腔內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核定					
		(六) 胸腔內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胸腔內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胸腔內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胸腔內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胸腔內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胸腔內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胸腔內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胸腔內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胸腔內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胸腔內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神經內科	一、診療	(一) 神經內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神經內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神經內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神經內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核定					
		(六) 神經內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神經內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神經內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各項神經學檢查報告。	核定					
		(十) 神經內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神經內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神經內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神經內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神經內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	一、診療	(一)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內分泌新陳代謝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內分泌新陳代謝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血液腫瘤科	一、診療	(一) 血液腫瘤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血液腫瘤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血液腫瘤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血液腫瘤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核定					
		(六) 血液腫瘤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血液腫瘤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血液腫瘤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血液腫瘤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血液腫瘤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血液腫瘤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血液腫瘤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血液腫瘤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血液腫瘤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血液腫瘤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風濕免疫科	一、診療	(一) 風濕免疫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風濕免疫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風濕免疫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風濕免疫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核定					
		(六) 風濕免疫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風濕免疫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風濕免疫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風濕免疫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風濕免疫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風濕免疫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風濕免疫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風濕免疫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風濕免疫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風濕免疫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擬辦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感染科	一、診療	(一) 感染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感染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感染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感染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感染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感染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感染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感染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感染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感染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感染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感染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感染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感染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聯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般外科	一、診療	(一) 一般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一般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一般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一般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一般外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一般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一般外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一般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一般外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一般外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手術	(一) 一般外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 一般外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一般外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一般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一般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一般外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消化外科	一、診療	(一) 消化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消化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消化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消化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消化外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消化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消化外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消化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消化外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消化外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手術	(一) 消化外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 消化外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消化外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消化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消化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消化外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心臟血管外科	一、診療	(一) 心臟血管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心臟血管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心臟血管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心臟血管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心臟血管外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心臟血管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心臟血管外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心臟血管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心臟血管外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心臟血管外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手術	(一) 心臟血管外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 心臟血管外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心臟血管外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心臟血管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心臟血管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心臟血管外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胸腔外科	一、診療	(一) 胸腔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胸腔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胸腔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胸腔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胸腔外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胸腔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胸腔外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胸腔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胸腔外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胸腔外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手術	(一) 胸腔外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 胸腔外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胸腔外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胸腔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胸腔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胸腔外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神經外科	一、診療	(一) 神經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神經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神經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神經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神經外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神經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神經外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神經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神經外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神經外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手術	(一) 神經外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 神經外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神經外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神經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神經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神經外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整形外科	一、診療	(一) 整形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整形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整形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整形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整形外科病患復健治療之指導。	核定					
		(七) 整形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整形外科衛生教育之指導。	核定					
		(九) 整形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美容醫學中心病患之美容處置。	核定					
	二、手術	(一) 整形外科重建手術之處置。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 美容手術之處置。	核定					
		(三) 整形外科一般手術之處置。	核定					
	三、鑑定	(一) 顏面傷殘病患之鑑定。	核定					
		(二) 一般傷殘病患之鑑定。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整形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整形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整形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小兒外科	一、診療	(一) 小兒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小兒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小兒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小兒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小兒外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小兒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小兒外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小兒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小兒外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小兒外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手術	(一) 小兒外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 小兒外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小兒外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小兒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小兒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小兒外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大腸直腸外科	一、診療	(一) 大腸直腸外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二) 大腸直腸外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三) 大腸直腸外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五) 大腸直腸外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六) 大腸直腸外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七) 大腸直腸外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八) 大腸直腸外科衛生指導。 (九) 大腸直腸外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十) 大腸直腸外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十一) 大腸直腸外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大腸直腸外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二) 大腸直腸外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大腸直腸外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大腸直腸外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大腸直腸外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大腸直腸外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泌尿科	一、診療	(一) 泌尿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泌尿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泌尿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泌尿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泌尿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泌尿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泌尿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泌尿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泌尿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泌尿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泌尿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二) 泌尿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泌尿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泌尿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泌尿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泌尿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骨科	一、診療	(一) 骨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骨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骨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骨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骨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骨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骨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骨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骨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骨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骨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二) 骨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骨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骨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骨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骨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婦科	一、診療	(一) 婦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婦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婦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婦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婦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婦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婦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婦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婦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婦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婦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二) 婦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婦女身體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婦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婦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婦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產科	一、診療	(一) 產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二) 產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三) 產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五) 產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六) 產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七) 產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八) 產科衛生指導。 (九) 產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十) 產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十一) 產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十二) 不孕症病患之診療。 (十三) 產科病患超音波之處置。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產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二) 產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三) 不孕症之診斷手術。 (四) 不孕症病患之治療性手術。 (五) 產科羊膜穿刺手術。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三、分娩	(一) 產科分娩之處理。 (二) 產科產前產後之檢診。	核定 核定					
	四、家庭計劃	家庭計劃之推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體格檢查	婦女身體檢查。	核定					
	六、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產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七、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小兒科	八、研究討論	(一) 產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產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九、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十、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一、診療	(一) 小兒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二) 小兒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三) 小兒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五) 小兒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六) 小兒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七) 小兒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八) 小兒科衛生指導。 (九) 小兒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十) 小兒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十一) 小兒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小兒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小兒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小兒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小兒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新生兒科	一、診療	(一) 新生兒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新生兒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新生兒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新生兒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新生兒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新生兒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新生兒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新生兒及早產兒之保育及飲食指導。			核定					
(十) 新生兒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新生兒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擬辦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新生兒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新生兒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新生兒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新生兒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病理科	一、石臘切片檢查	(一) 肝、腎、胃腸、皮膚、軟組織、肺食道、氣管及其他內臟器官之傳統染色檢查。	核定				
		(二) 特殊染疾檢查。	核定					
二、冰凍切片檢查		疑似癌症病患之各種組織切片檢查。	核定					
	三、教育訓練	(一) 資淺人員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研討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皮膚科	一、診療	(一) 皮膚科門診初診復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皮膚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皮膚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皮膚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皮膚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皮膚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皮膚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皮膚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皮膚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皮膚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皮膚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二) 皮膚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皮膚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皮膚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皮膚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皮膚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牙科	一、診療	(一) 牙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二) 牙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三) 牙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五) 牙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六) 牙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七) 牙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八) 牙科衛生指導。 (九) 牙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十) 牙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十一) 牙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牙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二) 牙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擬辦		核定		
	三、假牙鑲造	假牙鑲造補綴。	核定				
	四、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牙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五、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牙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六、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七、研究討論	(一) 牙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牙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八、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九、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急診科	一、診療	(一) 急診病患之急救處置。 (二) 急診病患之簡便手術。 (三) 急診病患會診之連繫。 (四) 急診病患住院之決定。 (五) 急診作業所需向各科徵調人員之決定。 (六) 急診病患可疑傷害之報告。 (七) 急診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八) 性侵害、家暴之處理及通報。 (九) 急診病患之轉診。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二、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急診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三、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三) EMT 救護訓練教學。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四、研究討論	(一) 急診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急診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急診品質審核討論會。 (五)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五、病床管理	(一) 急診治療床及急診觀察床之控制與調配。 (二) 巡視急診觀察床。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六、其他	(一)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二) 緊急救護車輛之調派。 (三) 大量傷患、檢傷分類、緊急處理及各單位聯繫。 (四) 地區災難救護隊之出動。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眼科	一、診療	(一) 眼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二) 眼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三) 眼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五) 眼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六) 眼科病患近、遠視之檢診。 (七) 眼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八) 眼科衛生指導。 (九) 眼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十) 眼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十一) 眼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手術	(一) 眼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二) 眼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眼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眼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眼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二) 眼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耳鼻喉科	一、診療	(一) 耳鼻喉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耳鼻喉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耳鼻喉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耳鼻喉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耳鼻喉科放射線攝影之處理。			核定						
(七) 耳鼻喉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耳鼻喉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耳鼻喉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耳鼻喉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耳鼻喉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手術	(一) 耳鼻喉科一般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核定							
	(二) 耳鼻喉科特別性開刀手術之處置。	擬辦		核定					
三、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耳鼻喉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四、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耳鼻喉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五、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耳鼻喉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耳鼻喉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七、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八、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麻醉科	一、麻醉	(一) 有關各科門診、急診及住院病患之手術麻醉事宜。	核定				
			(二) 病患手術後恢復之照顧。	核定				
			(三) 關於麻醉業務之管理、處置與指導事項。	核定				
二、研究討論		(一) 麻醉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麻醉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三、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四、麻醉藥品		(一) 麻醉藥品使用量之管制事項。	核定					
	(二) 麻醉儀器之維護與保養。	核定						
五、其他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核定				

精神科	一、診療	(一) 精神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精神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精神科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精神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精神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精神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精神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精神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二、體格檢查	受檢人有關精神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精神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精神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精神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家庭醫學科	一、診療	(一) 家庭醫學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二) 家庭醫學科住院病患之診療。	核定					
		(三) 家庭醫學科急診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家庭醫學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六) 家庭醫學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核定					
		(七) 家庭醫學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八) 家庭醫學科衛生指導。	核定					
		(九) 家庭醫學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十) 家庭醫學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家庭醫學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體格檢查	(一) 受檢人有關家庭醫學科部門之檢查。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二) 外勞健康檢勞。	擬辦		核定			
三、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家庭醫學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四、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五、研究討論	(一) 家庭醫學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家庭醫學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六、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七、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社區服務。	擬辦		核定			



重症醫學科	一、診療	(一) 重症醫學科門診病患之診療。	核定					特殊情形 科主任核定
		(二) 重症醫學科住院病患之診療及會診。	核定					
		(三) 重症醫學科住院病患之急救處置。	核定					
		(四)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五) 重症醫學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核定					
		(六) 重症醫學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轉院之決定。	核定					
		(七) 重症醫學科衛生指導。	核定					
		(八) 重症醫學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九) 重症醫學科法定傳染病及可疑疾病之報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 重症醫學科法定以外之傳染病處置及報告。	擬辦	核定				
二、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重症醫學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三、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擬辦 核定		核定				
四、研究討論	(一) 重症醫學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重症醫學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五、病床管理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六、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行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聯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子醫學科	一、檢查治療	(一) 病患檢體之登記。	擬辦		核定			
		(二) 核醫造影檢查攝影。	擬辦		核定			
		(三) 放射免疫分析檢體處理、檢測。	擬辦		核定			
		(四) 核醫放射性同位素藥物配製。	擬辦		核定			
		(五) 核醫造影、放射免疫分析檢查診斷及報告。	擬辦		核定			
		(六) 核醫放射性同位素治療。	擬辦		核定			
		(七) 核醫檔案管理、借調歸檔。	擬辦		核定			
		(八) 機器養護及校正。	擬辦		核定			
	二、教學品管	(一) 住院醫師、實習醫師之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各項分類統計及報表。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核醫放射性藥物管理。		擬辦		核定	審核	核定		
(四) 核醫品質管制。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五) 核醫病患護理與衛教。		擬辦		核定	審核	核定		
(六) 輻射防護措施之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七) 代訓實習生之指導。		擬辦		核定				
(八) 技術人員在職進修之指導。		擬辦		核定				
(九) 輻射安全防護教育之宣導。		擬辦		核定				
(十) 其他交辦事項。		擬辦		核定				
復健科	一、診療	(一) 復健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之診斷及物理職能、語言、心理、作業等治療。	核定					
		(二) 復健科住院病患之診斷及物理、職能、心理、語言作業等治療。	核定					
		(三) 應其他各科之病患會診。	核定					
		(四) 復健科住院病患之迴診。	擬辦		核定			特殊情形科主任核定
		(五) 復健科病患住、出院或轉科之決定。	核定					
		(六) 復健科住院病患飲食之調理指導。	核定					
	二、診療及證明之簽證	復健科病患各種診斷及證明書之簽證。	核定					
三、訓練教育	(一) 住院醫師之訓練指導。	擬辦		核定				
	(二) 醫護教育之協助。	核定						

放射線診斷科	四、研究討論	(一) 復健科臨床研究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二) 復健科學術病例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三) 本院綜合臨床學術病例研究討論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研究論文或報告之提出。	擬辦		核定			
	五、病床管理	(一) 病房床位之控制與調配。	擬辦		核定			
		(二) 巡視病房。	擬辦		核定			
	六、其他	(一) 協助地方推進保健醫療、救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與院外醫療合作交流事項之計畫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一、放線照相洗相	(一) 一般人體、器官、骨骼之放射線照相。	核定					
		(二) 特殊放射線造影照相。	擬辦		核定			
		(三) 放射線相片之沖洗。	核定					
二、放射線診斷	(一) 放射線相片之診斷記錄。	擬辦		核定				
	(二) 放射線透視之診斷記錄。	擬辦		核定				
	(三) 小兒科病患放射線透視之處理。	擬辦		核定				
三、機器管理及運用	(一) 放射線機器及零件之管理。	擬辦		核定				
	(二) 放射線機器及零件保養。	擬辦		核定				
	(三) 操作放射線機器。	核定						
四、研究討論	(一) 放射線診斷科技術研究會。	擬辦		核定				
	(二) 放射線診斷科學術討論會。	擬辦		核定				
五、其他	(一) 放射線照片消耗月報之填送。	擬辦		核定				
	(二) 放射線照相及透視人數統計。	核定						
	(三) 與臨床各科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核定				

護理科	一、護理行政	(一) 護理工作之計畫研究改進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護理人員單位分配事項。		擬辦	核定			
		(三) 護理人員工作督導考核。		擬辦	核定			
		(四) 護理科預算編擬。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 護理醫療器材之設置。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 資深績優護理人員獎勵。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 護理工作之檢討改進。		審核	核定			
		(八) 護理人員工作分配。	擬辦	核定				
		(九) 與其他病室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核定			
		(十) 協助地方推進保健、防疫、醫療、護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護理學術研究及教育	(一) 新進護理人員訓練之策劃。		擬辦	核定				
	(二) 實習護士學術與技術指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實習護生之輔導與考核。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臨床護理及學術研討會。		擬辦	核定				
	(五) 遴選優秀護理人員訓練進修。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 護理人員在職訓練計畫及研究。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 接受學校申請實習。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 與學校聯繫協調。		擬辦	核定				
	(九) 教學活動之安排與指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臨床護理	(一) 各科門診病患之護理。	擬辦	核定					
	(二) 急診病患之護理。	擬辦	核定					
	(三) 住院病患之護理。	擬辦	核定					
	(四) 手術病患之護理。	擬辦	核定					
	(五) 嬰兒護理。	擬辦	核定					
	(六) 孕產婦護理。	擬辦	核定					
	(七) 執行醫囑。	擬辦	核定					
	(八) 填寫護理助產記錄及病情報告。	擬辦	核定					
	(九) 藥品預備及使用。	擬辦	核定					
四、病房管理	(一) 病房秩序及環境整潔之管理。	擬辦	核定					
	(二) 病人住出院手續之連繫及通知。	擬辦	核定					

檢驗科	五、醫藥器材之管理及消毒供應	(一) 醫療器材、物品之請購(修)。	擬辦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醫療器材、物品之領用。	擬辦	核定				
		(三) 醫療器材、物品之保養管理。	擬辦	核定				
		(四) 醫療器材之消毒滅菌。	擬辦	核定				
		(五) 製作敷料及治療包準備。	擬辦	核定				
		(六) 護理作業材料用品之領用及供應。	擬辦	核定				
	六、護理指導	(一) 病人及其家屬護理指導策劃。	擬辦	核定				
		(二) 病人及其家屬護理指導。	擬辦	核定				
		(三) 醫院病人衛生教育。	擬辦	核定				
	一、臨床生化檢查	(一) 肝臟機能檢查。	核定					
	(二) 腎臟機能檢查。	核定						
	(三) 腎臟機能檢查。	核定						
	(四) 血清鈣檢查。	核定						
	(五) 血糖檢查。	核定						
	(六) 血液氣體檢查。	核定						
	(七) 電解質檢查。	核定						
	(八) 甲狀腺機能檢查。	核定						
	(九) 其他有關生化檢驗。	核定						
	(十) 委託代檢業務。	擬辦		核定				
二、臨床生理檢驗	(一) 心電圖檢查。	核定						
	(二) 肺功能檢查。	核定						
三、臨床血清免疫檢驗	(一) 一般血清檢驗學檢驗。	核定						
	(二) 血清病毒學檢驗。	核定						
	(三) 癌症標幟檢驗。	核定						
	(四) 賀爾蒙檢驗。	核定						
	(五) 其他有關血清免疫檢驗。	核定						
四、臨床一般檢驗	(一) 血液學一般檢驗。	核定						
	(二) 尿液一般檢驗。	核定						
	(三) 糞便檢驗。	核定						
	(四) 脊髓液、胸腔液及各種穿刺液檢驗。	核定						
五、細菌檢查	(一) 標本塗抹染色檢驗。	核定						
	(二) 好氣性分離培養。	核定						
	(三) 厭氣性分離培養。	核定						
	(四) 結核菌培養。	核定						
	(五) 腸內菌分離培養。	核定						
	(六) 抗生素感受性試驗。	核定						
	(七) 其他有關細菌之培養與鑑定。	核定						

	六、調製檢驗試藥及製造培養基	(一) 調配實驗用各種試藥。 (二) 配製結菌培養用各種分離及確認培養基。	核定 核定					
	七、藥品儀器管理及保養	(一) 檢驗試藥及儀器之管理。 (二) 檢驗儀器之保養。 (三) 檢驗衛材管理。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八、研究討論	(一) 檢驗科技術研究會。 (二) 檢驗科學術討論會。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九、其他	(一) 資淺檢驗人員訓練。 (二) 各項檢驗件數之統計。 (三) 與臨床各科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藥劑科	一、調劑	(一) 調劑散藥。 (二) 調劑水藥。 (三) 處方箋藥量配合之鑑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二、製劑	(一) 協定處方之製劑。 (二) 外用藥膏之配製。	核定 核定					
	三、麻醉藥品之購買與管理	(一) 麻醉藥品之購買。 (二) 麻醉藥品劇毒藥之調配。 (三) 麻醉藥品之登記保管。 (四) 麻醉藥品處方箋之整理統計。 (五) 麻醉藥品消耗量月報表之製作。 (六) 劇毒藥之登記保管。	擬辦 核定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四、藥庫管理	(一) 藥庫存庫藥品之整理。 (二) 藥品之請購。 (三) 藥品之點收與記帳。 (四) 藥品之發放。 (五) 各科室請領藥品之統計。 (六) 製作每月銷售藥品之成本計算。 (七) 本院每月購辦及消耗藥品月報表之填報。 (八) 新藥申請與審查資料之彙集。 (九) 本院藥品年度盤存表之填報。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五、藥劑科藥品領用及管理	(一) 藥劑科藥品之領用。 (二) 藥劑科藥品管理。 (三) 製作調劑、製劑藥品消耗量報表。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六、研究討論	(一) 藥劑科臨床研討會。 (二) 藥劑科學術討論會。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七、其他	(一) 藥價之訂定。 (二) 藥品之驗收。 (三) 藥品之批價。 (四) 填寫藥袋及發藥。 (五) 健保常用藥品之報備。 (六) 散水藥、外用藥、針劑等處方箋整理統計。 (七)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擬辦		審核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八、病患用藥衛教	(一) 病人用藥安全宣導。 (二) 社區用藥安全宣導。 (三) 居家照護用藥指導。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營養室	一、一般業務	(一) 辦理住院病患各類飲食。 (二) 辦理員工飲食。 (三) 供應陪病人飲食。 (四) 其他科室業務連繫。 (五) 社區營養教育推廣。 (六) 門診營養諮詢。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二、營養管理	(一) 營養管理之策劃及研究改進事項。 (二) 住院病患膳食調配事項。 (三) 對病患與家屬營養指導事項。 (四) 住院病患之伙食分類及伙食費分類造送有關科室事項。 (五) 膳食衛生與廚工管理事項。 (六) 與醫護人員連繫及解決病患之飲食事項。 (七) 門診營養教育事項。 (八) 團體營養教育之推廣事項。	擬辦  擬辦 核定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醫療事務室	一、綜合行政業務	(一) 擬訂工作計畫。 (二) 公文處理。 (三) 工作指派。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二、一般住、出院業務	(一) 呆帳查催處理。 (二) 呆帳移送法院案件處理。 (三) 拒出院病患處理。 (四) 審核住院保證書及辦理對保。 (五) 預收醫藥費收取處理。 (六) 各項費用證明書之核發。 (七) 住院證明書之核發。 (八) 批價結帳收費。 (九) 各種醫藥費用優待案件處理。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社會工作 室	
三、出納	(一) 患者醫藥費批價收費。 (二) 每日科別費用及應收款日報表填報。 (三) 開列繳費收據。 (四) 門診之初診複診病患掛號。 (五) 掛號費之收據。	核定 擬辦 核定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四、住出院保險業務	(一) 各項表報填發。 (二) 住院或門診剔除醫藥費用申復審議。	擬辦 核定		審核	核定		
五、病歷管理	(一) 初診病歷及掛號證製作。 (二) 病歷之檢調整理、遞送、歸檔、保管、清查、催收、借閱、審查等事宜。 (三) 疾病分類及癌病分類之編號、整理、登錄。 (四) 年報統計。 (五) 病歷摘要申請案作處理。 (六) 有關病歷管理業務策劃改進之擬議。 (七) 病歷號碼查詢。 (八) 保險公司公文查詢。 (九) 法院暨上級、其他機關公文處理。	核定 核定 核定 擬辦 擬辦 擬辦 核定 擬辦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六、其他	與其他單位業務上之連繫。	擬辦		審核	核定		



企劃室	一、企劃行銷	(一) 辦理醫院評鑑之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辦理醫院行銷企劃活動。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協辦高市醫訊、衛生月刊發刊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辦理各項研究成果、計畫審查、獎助金及其審查費支給、論文寫作獎勵金等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 推動全面品質經營等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 辦理人體試驗、評審輔導、教育委員會等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 召開醫療糾紛、醫院管理發展基金會議。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 審查本院人員出國進修、國內研習、各研究案之報告或論文等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 辦理醫學新知、院外醫師演講之安排、鐘點費申請與科室業務訓練相關之教育活動等演講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 榮譽榜、醫師宣傳海報及其他各類海報之製作。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 推動健康促進醫院。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研究考核	(一) 辦理為民服務、公文、業務督導等考核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問卷調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陳情案件。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年度計畫。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 各類委員會遴選。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 儀器先期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其他	(一) 本院院務會議紀錄及衛生局局務及擴大主管會報資料陳報及追蹤管制。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記者會聯繫及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醫院營運績效及年度醫療業務陳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社會工作 室	一、病患輔導	(一) 協助解決病患之醫療、家庭、經濟、照顧、安置、社會及心理等問題。 (二) 轉介個案至各縣市社會工作單位。 (三) 個案記錄之撰寫。 (四) 運用團體工作組織病友團體，協助慢性病患重建適應社會。	擬辦 核定 擬辦 擬辦		核定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二、醫療救助	(一) 仁愛基金救助清寒貧困病患之相關醫療費用。 (二) 社政單位醫療救助。 (三) 尋求社會資源、慈善團體救助。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會計、醫療事務室	
	三、志願服務	推展志願服務工作—志工招募、組訓、表揚、聯誼、旅遊及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研究訓練	(一) 醫務社會工作研究發展。 (二) 接受實習生之申請。 (三) 實習學生之課程擬定、督導及考核。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五、社會工作行政	(一) 辦理身心障礙鑑定服務。 (二) 病患及家屬之意見反應。 (三) 社會福利諮詢服務。 (四) 社會工作行政管理。 (五) 年度工作報告。 (六) 仁愛基金年度報告。 (七) 慈善捐助財物。 (八) 上級交辦事項。	擬辦 擬辦 核定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核定	會計、總務、醫療事務室	
	六、在職訓練	(一) 相關機構之專業研習。 (二) 新進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科室在職訓練。	擬辦 擬辦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核定		

資訊室	一、規劃及設計	(一) 作業系統之規劃。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作業系統可行性研究。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 作業系統之分析與設計。	擬辦		核定			
		(四) 應用程式之撰寫測試及維護。	擬辦		核定			
		(五) 有關作業計畫之審核督導與評估。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 作業文件之彙整與建立。	擬辦		核定			
		(七) 電腦作業規格標準化之建立。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 各項訓練計畫之研訂。	擬辦		核定			
		(九) 其他有關電子作業之規劃分析及設計事項。	擬辦		核定			
	二、資料管理	(一) 作業程式及資料檔案之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 輸入出資料之管制。	擬辦		核定			
		(三) 資料管制有關規定及文件之建立及修訂。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 週期性作業管理制度及文件之研訂。	擬辦		核定			
		(五) 電腦系統之建置及更新。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 電腦系統之管理與維護。	擬辦		核定			
		(七) 電腦系統之操作與安全管理。	擬辦		核定			
		(八) 其他有關資料管理及機器操作事項。	擬辦		核定			

附註：紙張大小 A4，直式橫書，字形細明體 10 號字，固定行高 14pt。